

# 盼望在战场重逢

■黄振明

位置。

陈帅则若无其事地站在一旁，在我们争论最凶的时候，他却鬼使神差般从口袋里摸出一个苹果，津津有味地啃起来。看到这一幕，我们是又好气又好笑。

又经过近20分钟的狂奔，距任务完成还剩下最后一个目标点。几次寻找未果，我们打算放弃该点，确保能够按时返回。陈帅瞄了一眼我手上的地图说：“那房子不就在河边上嘛，不用管地形和方位，找到河流，顺着河往下游走不就就行了？”

就此方案可行，我们立刻朝小河跑去。赶到河边，平静的河水让我们傻了眼。由于在枯水期，本就狭窄的河面更是如死水般，一时间无法准确分辨流向。

这时，陈帅突然将手中的苹果核抛入水中，果核在水中沉浮了几下，缓缓地朝北边漂去了。他一脸骄傲地看着我们：“很显然，河水是向北流的。”说罢，他沿河流向北边跑去，只留下在尘沙中凌乱的我。显然，他突然的骄傲让我们有些不大习惯。

这次考试过后，我们大家都开始喜欢上陈帅了。我喜欢他蓝色迷彩服上那总是鼓鼓囊囊的口袋，他也数次证明了这只口袋“无所不能”。

一次驾驶课上，我们的车辆突发故障，工具箱内的扳手又不匹配，他淡定地从口袋里掏出一把万能扳手。车上的我们无比惊讶，他是怎么把扳手毫不违和地塞进口袋，而且走起路来依旧旧步态轻盈的。

那天训练课结束后，刘宇特意将他拉到一旁，好奇地问：“你的口袋为啥这么能装？”他则煞有介事地解释道：“我在补给舰上服役，所以包罗万象嘛。”

起初我们都认为，他口中的“包罗万象”有些言过其实了，毕竟只是一个口袋而已。但渐渐地，我们发现这只“深不见底”的口袋就像他本人一样，总会在不经意间创造出惊喜。

## 二

那年上高原执行任务，晚点名时刘宇说的一句话，一直印在我的脑海中。他说：“人得学会自强，你越缺什么就会越依赖什么，越依赖什么就会越‘信奉’什么。”彼时，由于任务舟车劳顿，再加上刚刚冒雨完成了一系列临机课目处置，队伍中包括我在内的大多数人，早已牢骚满腹了。

那是我们登上高原后的第5天。偏偏在一个寒冷的雨夜，我们赶上了紧急运输任务。偏偏那次任务途中，我们的车坏了。

那天，我们好不容易冒雨装完物资，准备发动车辆返程，发动机一阵刺耳的异响让我刚刚松弛下来的神经，又突然紧绷起来。我低头瞄了一眼正在驾驶的刘宇，他也看了看我，而后又

带着鲜明的诚意，追寻柔软之物  
在高山间，在平原上，或者  
在密林里，瞬间出现  
搭建一场暴风骤雨的爱  
制造一段单向度的告别  
把诡计剔除，在光线之外  
她的影子，最先抵达  
与每一株草木续写情缘  
世界被放进一首贺词  
那些四散的灵魂和高举的橄榄枝  
隔空对视——  
其实，她已呈现新的羽翼  
跨越，比星光更深邃的目光  
当你发现她时  
她已成为山川的斑斓，或者避风的港

## 夜哨

熄灯的号音暂停，帐篷的新声起伏  
肩枪的节奏愈发明快  
仿佛今晚的月光，洒向轻盈的山川  
手心呈现黑色，而哨位的眼晴雪白  
全连一百对耳朵汇聚  
过滤风中的私语  
营地逐渐变小  
空气的衣裳开始单薄  
哨兵的心跳，掏出一团开闸的火  
让大地温暖，草木回春——  
晚霞与朝阳的距离  
是一个扳机的厚度  
哨兵，怀抱钢枪，与阵地研究  
争论了一个白天的战术

若无其事地继续驾驶车辆。我们的运输车几乎是跳跃着从崎岖的草原驶上了平坦的国道。还没等我长舒一口气，车辆就极不给面子地熄火了。刘宇慌忙转动几下车钥匙，反复尝试发动车辆，它却始终不愿再向前多跑一步。

“怎么，车坏了？”陈帅伸着懒腰，裹紧了身上的外套。“不着急，这个点儿蓝军刚出动，现在过去肯定撞枪口。”说罢，他又准备睡去了。

我们可坐不住，任务时限是死的，完不成任务是会被判定失败的，甚至还会在毕业总评中留下不光彩的一笔。我们急忙下车，冒着大雨，掀开发动机盖。自称会修战机的王庆，拿着工具鼓捣了半天，车辆依旧无法启动。

“哪出问题了？”我焦急地问道。

王庆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水和雨水，抱歉地说了声：“不知道。”

其实对于这个回答我并不意外，三个连发动机部件都还没有认全的家伙，怎么可能把车修好呢。不得已，我们转头看向了陈帅。他从车窗探出半个脑袋：“别看了，我没穿大衣，口袋里啥也没有。”

“得！”刘宇胡乱擦了一把脸上的雨水，一屁股坐在了草地上。

“大部队找不到我们，自然会来找的，反正线路都是固定的，你们也上来避避雨吧。”说着，陈帅悠然关上了车窗。看到他这副神情，我瞬间生出一股怒气，但此刻我们也确实别无他法了。

坐在沉闷的车厢里，听着雨点有节奏地拍打车体的声音，困意逐渐袭来。过了几分钟，陈帅惊呼：“我怎么觉得油味越来越重了呢？”

“不会是发动机漏油吧？”

我深吸了几口气，没闻到他所说的油味，油表也显示正常。

“可能是我神经过敏了。这两年，我虽然少上舰艇，但明显感觉到单位的柴油味儿越来越浓了。”

“我常年驾驶步战车，这味儿我都习惯了。”

“我经常跟在发射车后面，我也习惯了。”我和刘宇有气无力地搭着话，满脑子想的依旧是抢修车辆的事。

“哎，你们知道战斗机的机油是啥味儿不？那是一种令人着迷的味道。”我们没有搭腔，王庆继续说道：“我好几次梦见自己驾驶战机在蓝天翱翔……”

“开飞机，那你这辈子是没戏了。”

“我虽然开不了战机，照样不耽误上战场。”王庆面带愠色回呛了刘宇一句。

“你们说，未来的战场我们又会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？”刘宇的这句话像是一簇火苗，瞬间点燃了我们久远的激情。

“未来……我会乘着驱逐舰，劈波斩浪，冲锋在前。或是在沿海滩涂上，带领千军万马像海啸一样朝对岸奔腾而去。”

“我就在你们身后，按下点火按钮，腾空导弹掠过你们头顶，直奔敌舰而去。我们火箭军上可遨游九天，下可捣毁水面舰船。”

“你们负责打开通路，我负责跟你们拼刺刀。”

“头顶上还有我们各型战机。听我们队长说，抗美援朝战争的时候，我们的飞机只能装200发航弹，先辈们将自己的身躯当作第201发弹。开不了飞机，我的战车就是兄弟们身前一颗冲锋的子弹！”

王庆说完，陈帅也不禁感慨道：“我们舰长也说，在海面我们就是无坚不摧的利刃，极端情况下，我们也要拼死当一枚鱼雷。面对大海、面对硝烟我们总有一种必死的决心，就像是站在边境一线的身躯当作第201发弹。开不了飞机，我的战车就是兄弟们身前一颗冲锋的子弹！”

王庆说完，陈帅也不禁感慨道：“我们舰长也说，在海面我们就是无坚不摧的利刃，极端情况下，我们也要拼死当一枚鱼雷。面对大海、面对硝烟我们总有一种必死的决心，就像是站在边境一线的身躯当作第201发弹。开不了飞机，我的战车就是兄弟们身前一颗冲锋的子弹！”

又过了一会儿，陈帅瞥了眼手表：“我去瞅瞅车坏哪儿了。”

在一束微弱的光亮之下，他熟练地从上衣和裤子口袋里拿出工具，扭出火花塞，在油布上蹭了蹭，而后又钻进了车底，一阵“叮叮当当”的敲击过后，车辆顺利发动了。

回去的路上，我们怀疑他一早就知道车出了什么问题。因为他曾经说过，在提干之前他跟着老班长学过维修船艇。

## 三

离校的前一天，我们像往常一样在校园里散步。吃着刘宇买的雪糕，看阳光由热烈变得柔和。再次回到宿舍楼下那面白色的围墙前，天边的余晖一如往常般好看。

我喜欢这座有些年岁的小院儿，我喜欢挂满红果的山楂树被晚风吹入房间的青香，我喜欢积雪在战靴下“咯吱”作响，喜欢陈帅口袋里不期而至的惊喜。我喜欢听王庆讲如何保养战机，听刘宇“吹嘘”自己曾跑十公里武装越野后还能和战友“拼刺刀”。更重要的是，因为这座小院，身着不同军服的我们可以生活在同一个屋顶之下，在不同岗位上，想象同一个战场。

在夕阳沉下地平线的前一刻，陈帅从胸前口袋里取出一个塑料小包：“我们部队今年在海上执行任务时，老班长从海峡中打了一桶海水，晒干后结成海盐，寄给我一小袋。我当兵4年，就数它最珍贵了。”那小包裹的盐粒很粗，但颗颗晶莹，十分好看。就像他曾说过的：“身着军装的人，心里总有着最单纯的信仰。”

第二天，宣布完派遣命令后，陈帅就匆匆赶去火车站了。分别时刻，我们都没有流泪。我心里一阵阵热血沸腾，憧憬起和同学们在战场上携手打赢的那一天。

天空如一泓深潭  
倒影中  
我们依然  
手握着手 肩并着肩

## 远方

■张广超

孤寂哨所  
只有月光、虫鸣作伴  
清晨，在迷彩包围的风景里  
一线晨光最先把军姿映在哨所前

岗哨前，风弹奏琴弦  
远方，只剩渐远的面孔  
一个人和一棵小白杨  
擎住茫茫的云天

是的，最远的地方有最美的风景  
从故乡的小路出发  
军营里有他一路青春风景  
一个小男孩，时常驻足、回眸  
村庄温暖风景

时光碎片穿透青春的光亮  
时而汹涌澎湃  
时而舒缓柔美  
那些幸福的 清澈的思绪  
此刻，都缠绕在手中紧握的钢枪

## 感念

升华，情感的诗与远方

自小到大，我就知道送兵的锣鼓不亚于一场村庄的庆典，那是乡亲们最喜庆的日子之一。送兵的日子，某种意义上说，是战士与亲友的告别、亲友对战士的依恋。而这种朴素而又悠长的告别和依恋，深深地嵌入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记忆之中。

那年，我在驻村工作的时候，迎来了送兵的日子。村委会早早地热闹起来，移动音箱里播放着嘹亮的军旅歌曲。村干部自己上阵，和请来的三个村民组成一个器乐班子。唢呐是乐手带来的，其他乐器是村里置备的。我们一班人从村委会出发，吹着唢呐，敲锣打鼓，捧着一个“参军光荣”的牌匾，送到新兵家里。军属家里放一挂鞭炮迎接，村委会这边也放一挂鞭炮庆祝。村支书把大红花披在一个年轻的小伙子身上。

小伙子腼腆，帅气，在全家人的陪伴下被接到村委会。村里安排了送别宴，新兵和父母被安排在上席。参军的意义和荣光，在频频的祝辞中得到真切的体现。送别宴后，大家在村委会休息，午后要送新兵去县城。时刻一到，众人簇拥着小伙子往村边的公路走去。车子离开之际，我看到后排的小伙子离愁郁郁，不断向亲人们挥手。这个梅江边的村子，那新修的小桥、刚开学的幼儿园、抹着眼泪的母亲，都笼罩在鼓乐声中，成为小伙子刻骨铭心的家乡记忆，带往遥远的边疆。

送兵的锣鼓，自然让我想起那些退役后又回到村里的军人。我无法想象，这个小伙子将来会有怎样远大光明的前途。然而，在和村里几户曾为军人的乡亲接触过程中，我感觉到无论他们的现实境遇如何，经济条件怎样，他们的骨子里都有一种军人的魂魄，他们的言行举止间带着军人的气质。他们也曾经在锣鼓声中身披大红花，告别家乡，奔赴军营。回乡以后，遇到送兵的日子，他们也会在送兵的锣鼓中，说出一声声对后辈的提醒和祝福。

有一次，我在进村的主干道路边，看到有一块石碑，凑前细看，发现碑上刻着某红军烈士的名字。照理说，这块石碑应该隆重地立起来，供村民特别是中小学生学习瞻仰纪念。敬重烈士，尊崇军人，从来不应该只是嘴上说说，应该落在现实生活的方方面面。为此，我在一次村里的会议上讲起烈士碑的事情，并向参会的乡亲们大声疾呼，不能忘记红军先烈的功勋，要多宣传他们的事迹。后来，在村里建设“新时代文明实践站”的过程中，我以此为例跟乡村干部交流，最终加大了烈士碑的宣传力度。同时，也有越来越多的村民自觉认同并践行尊重历史、崇敬英雄的理念。

那些退役回乡的军人，虽然经济条

# 送兵的锣鼓

■范剑鸣

件和现实境遇不同，但都有着各自安稳的生活，同时也乐于参加公共事务、帮助别人。他们在部队的经历、见识使得他们身上有着不一样的气质，尤其是他们在部队接受的教育，使得他们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中，即便遭遇挫折和不顺，依然保有坚强乐观的人生态度。

每一年，村子里都会有年轻的后生当兵入伍。今年有一位小伙子，参军去到火箭军部队。家族的亲人们对小伙子寄予厚望，还轮流请他去家中做客，鼓励他在部队好好干。

送兵，终究还是村子里的大喜事，隆重而热烈。这是民与兵之间血肉联系的再次确认，是鱼水之情的深深延续。如今，又一名小伙子的军旅生涯拉开序幕。对于新兵的离乡和出发，村子里的这份热闹、敬意、祝福，已经成为一种传统。送兵的锣鼓为新兵而响，更为民族光荣的历史和传统而响。毕竟，没有人不懂得谁是在用青春甚至生命守护着家国的平安。



往期美文 扫一扫，听「长征副刊」



游击队之歌（雕塑）

蔡增杰作



长征

第5536期

## 风雅颂

情至心处诗最美

## 倾听一匹战马

（外二首）

■王方方

倾听一匹马，是一匹战马  
移动的光团，牵引历史的风与电  
足音如鼓，在白纸上  
掀起红色的尘。不仅如此  
古老文字落入它的鬃毛——  
征战的号角拍打界碑、海岸线  
如同无惧生死的爱，安静而透明  
隐忍的大地传达不绝的回响  
它穿过苍穹和兵器的语迹  
深入战士的眼神及血液  
就在空气凝滞的瞬间  
嘶鸣着，冲破灰烬的光辉

## 伞降

洪流集结时，花朵开始降落  
没有声响，没有四季的变换  
穿过一片云彩，仿佛  
越过故乡的河。盛开、飘散……  
是一次幽微的抒情